

睢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特编制睢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年度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睢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睢县袁山南路186号，邮编：476900，电话：0370-8166182，电子信箱：sqsxnyj@163.com）

2022年，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精神和有关要求，结合农业农村工作实际，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2年，睢县农业农村局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全年共发布信息277条。其中：在央视、《农民日报》等国家媒体发布信息24条，省级媒体发布信息9条，商丘日报等市级媒体发布信息46条，睢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180条，省级以上专业论文18篇。同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31件，办理政协委员提案36件，均已全部办理并在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栏公布。全年受理12345热线工单36件，回复率、办结率达100%。全年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优化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流程，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的形式和内容，方便群众获取有关信息，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日常工作由办公室主要负责，明确局办公室一名专职人员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并认真做好年报编制、年度信息公开统计和报送工作；二是完善工作机制，围绕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保密安全制度，要求遵循“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信息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三是按照专职与兼职相结合的办法充实编辑队伍，局办公室配专人，负责编辑审核，各股室负责相关信息报送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按照县政府要求，我局在原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基础上，对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规范2022年版，认真编制调整、规范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全力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政务新媒体的引导力、传播力、影响力，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依申请办理规范流程，切实保障公众依法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编制信息公开指南及目录，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流程。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80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根据县政府政务公开的要求，我局及时对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了自查和整改，主要在加强基础性日常管理、丰富政务公开方式等方面存在不足，2023年我们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条例》，进一步改进工作方式方法，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进一步规范深化信息主动公开。凡是《条例》规定应该公开的信息都及时、主动公开。对于新产生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及时明确是否公开，该公开的及时公开。

(二) 继续加强制度建设。根据农业农村工作的特点，总结经验，加快实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

(三) 进一步加强日常管理工作。继续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工作职责，以服务群众为目的，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以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